

菲尔丁叙事艺术理论初探

韩加明

亨利·菲尔丁是中国读者比较熟悉的英国小说家，他的小说理论在我国也早有译介。20世纪30年代，茅盾先生就曾发表《散文的喜剧史诗》，译介了菲尔丁有关小说理论的一些论述。1954年前后，在纪念菲尔丁逝世二百周年之际，我国不仅翻译出版了《大伟人江奈生·魏尔德传》和《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①两部小说，而且发表了杨周翰先生以《关于现实主义创作的理论》为题翻译的《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序言和《汤姆·琼斯》的五篇序章，以及一批批评论文。十年动乱结束以后，随着外国文学介绍和研究的蓬勃发展，菲尔丁的代表作《汤姆·琼斯》先后以两个译本问世，萧乾先生还出版了专著《菲尔丁——英国现实主义小说奠基人》，相关学术期刊上也不时有研究论文刊出。^②可以说我国对菲尔丁的研究已经取得了引人注目的成绩。

从已经发表的研究成果来看，我们对菲尔丁小说理论的研究

① 本文的人名和书名一般与《中国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卷》或《欧洲文学史》保持一致。按照这个标准《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应译成《约瑟夫·安德鲁斯传》。但因为本文引用的译本有自己的翻译方法，因此在下列的书名和故事中人名的翻译上都只能追随所选译本。这方面的情况就不一一注明了。

② 参见萧乾著《菲尔丁——英国现实主义小说奠基人》，上海译文出版社，1982年，第113—114页附录(2)“参阅书目”对菲尔丁研究的综述。

集中在阐释其现实主义创作理论及其特征。这当然是无可非议的,因为菲尔丁的“小说理论总的来说是现实主义的”;^①而且我国的外国文学研究,尤其是外国小说研究也历来以现实主义为重点。关于菲尔丁小说理论的研究主要有四篇论文。最早是杨绛先生1957年发表的《菲尔丁在小说方面的理论和实践》,1979年收入《春泥集》时题目改为《菲尔丁的小说理论》,主要阐述菲尔丁的“滑稽史诗”理论与亚里士多德和贺拉斯古典文学理论的继承关系。她指出:“我们细看菲尔丁的理论,可分别为二类。(一)引用《诗学》的理论,这是他理论的主体,在他引用的去取之间,可以看出他自己那套创作理论的趋向和重点。(二)引申和补充……这里可以看出他本人的新见。”^②1981年,《国外文学》第二期发表了张谷若先生译的《汤姆·琼斯》各卷首章,杨周翰先生撰写了《菲尔丁论小说和小说家》予以介绍。该文评价了菲尔丁在18世纪小说家中的地位和他关于小说创作的基本观点,并指出“在所有这些‘首章’中,最系统最重要的要数第九卷第一章”,因为在这一章菲尔丁提出了成为小说家的四大要素:天才、学识、经验和好心肠。杨周翰先生指出这些虽然是“老生常谈”,但结合18世纪的思想背景来看,却很有时代气息,应该引起我们的重视。^③许桂亭1984年发表的论文《菲尔丁的小说创作与理论》则以19世纪批判现实主义为参照,分析评价了菲尔丁的创作理论及其局限。他指出:“菲尔丁的这些理论虽然很不严密,论述也不很确切,但可以说是现实主义艺术典型化原则的一种萌芽,是它的一种朴素的表达方式。”^④

① 杨周翰著《菲尔丁论小说和小说家》,载《国外文学》1981年第2期,第23页。

② 杨绛著《菲尔丁的小说理论》,载《春泥集》,上海文艺出版社,1979年,第71页。

③ 同注①,第24页。

④ 许桂亭著《菲尔丁的小说创作与理论》,载《天津师范大学报》1984年第2期,第68页。

萧乾先生在为他和李从弼合译的《汤姆·琼斯》所撰的《前言》中写道：“在这些序章中，他谈得最多的，还是小说艺术这个问题。他不厌其烦地强调作品的真实性，而为了做到真实，作者必须了解社会，了解人。”^① 而他的专著《菲尔丁——英国现实主义小说奠基人》的题目就鲜明地指出菲尔丁对英国小说发展的基本贡献在于其现实主义创作理论和实践。武月明的论文《试论菲尔丁的现实主义小说创作理论》指出“菲尔丁小说的理论与实践的核心，则首推严格模仿自然理论，”并得出这样的结论：“综上所述，我们可以断言，无论是小说的主题还是小说的形式，菲尔丁的作品都是现实主义的。”^②

上述论文和专著对于我们正确认识评价菲尔丁的小说理论及其历史地位无疑具有重要作用，但令人略感遗憾的是菲尔丁关于叙事艺术的许多重要观点尚未引起论者的充分重视。而从 18 世纪英国小说发展的实际情况来看，对于现实主义的强调是大多数小说家的共同特点，真正把菲尔丁与同时代的其他小说家区别开来的主要特征恰恰是他的叙事艺术。著名批评家伊恩·瓦特在《小说的兴起》中论证说形式现实主义的真正代表是笛福和理查逊，尤其是后者，而菲尔丁则由于其叙事特点与形式现实主义大相径庭而对后世小说影响较小：“菲尔丁的艺术太不拘一格，难以构成小说传统中的一种永恒的组成部分——《汤姆·琼斯》只是部分的小说，其中还有许多别的东西——流浪汉故事，喜剧和时论散文等。”^③ 瓦特的观点当然值得商榷，但这至少说明菲尔丁的小说艺

① 见萧乾为《弃儿汤姆·琼斯的历史》译本撰写的《前言》，人民文学出版社，1984 年，第 10—11 页。

② 武月明著《试论菲尔丁的现实主义小说创作理论》，载《南京师大学报》1996 年第 4 期，第 89,90 页。

③ 伊恩·瓦特著《小说的兴起》，三联书店，1992 年，第 331 页。译文略有改动。

术与传统的现实主义并非完全合拍。

因此，在吸收前辈学者对菲尔丁创作理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本文试图以当代叙事学理论为参照，分析探讨菲尔丁的叙事艺术理论。《汤姆·琼斯》的十八篇序章，《约瑟夫·安德鲁斯的经历》的序言和两篇序章，菲尔丁为胞妹萨拉的小说《大卫·辛普尔》所写的序言，为夏洛特·雷诺克斯的小说《女吉诃德》所写的书评，以及他在自己主办的《考文特花园报》为他的最后一部小说《阿米丽亚》所作的论辩都涉及他的叙事理论，要想全面评介绝不是一篇短文所能完成的。本文仅以《汤姆·琼斯》的十八篇序章为依据，从以下四个方面加以初步探讨。一、叙事由简到繁、由质朴到铺张的变化以及省略的作用；二、艺术点缀的作用；三、整体艺术；四、叙事者的形象和作用。

《汤姆·琼斯》第一卷的序章题为《卷首引言，或宴上菜单》。菲尔丁以饭馆老板自比，开列一份菜单，先说明本书的主题是“人性”，并强调人性是复杂丰富的。然后笔锋一转，引著名诗人蒲柏的诗句，阐明本书的全部要点在于表现作者的艺术手段。蒲柏在《论批评》中对真正的巧智(wit)或艺术下了这样的定义：“真才气是把自然巧打扮，思想虽常有，说法更圆满。”^① 菲尔丁引用这两行诗句意在表明他的重心在于艺术表达，而不是如笛福和理查逊所言照自然原样叙述故事。菲尔丁指出：“怡情悦性之优劣，少有赖于选题之当与不当，而多有赖于奏技之巧与不巧。”^② 在本书中，像名厨先上普通菜，再上美味佳肴一样，“我们刚一开始，要把穷乡僻壤中所看到的平淡朴素一类人性献出，以飨胃口最强的读者，随后才把流行于皇宫王廷和通都大邑的那种法兰西和意大利浓烈作料——那也就是，矫性饰情和酒肉声色——全加进去，再快

① 译文选自王佐良著《英国诗史》，译林出版社，1997年，第192页。

② 张谷若译《弃儿汤姆·琼斯史》，上海译文出版社，1993年，第8页。

刀精切，文火慢煨。用这种方法，我们相信，就能使读者阅览起来，不忍释卷……”^① 读者从第二章开始进入小说正文，先读到在索默塞特郡乡间发生的故事，然后跟着小说的男女主人公在从乡间到伦敦的路上奔波，最后才是伦敦城里发生的故事。从乡间到都市，故事从简朴到复杂，人物从自然到矫饰，这种场景、故事和人物的变化，正是《汤姆·琼斯》引人入胜之处。以男主人公与三个女人的性关系为例，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叙事艺术上的变化。汤姆与媚丽的关系是从最自然的青春男女的互相吸引开始的，绝少矫揉造作、虚情假意的成分。汤姆在去伦敦途中与洼特太太的关系始于汤姆解救面临危险的落难女子，洼特太太既感激汤姆相救之恩，又被他的翩翩风度所吸引，于是有意裸露上身，并在饭桌上频抛媚眼，终于引汤姆上钩，导致一夜温情。而汤姆与白乐丝屯夫人的关系则纯粹是后者设了圈套让汤姆钻，在她的生活和道德观念中没有一点自然真诚可言。《汤姆·琼斯》三部分的对称结构被范·甘特比喻为“帕拉第奥式”宫殿建筑；^② 罗伯特·艾尔特也十分强调这种对称艺术，并进一步指出：“最重要的是要看到，就菲尔丁对小说的发展所起作用而言，他是用真正建筑结构眼光来看待小说的第一人。”^③ 这种整齐对称，结构复杂，小中见大，环环相扣的叙事结构与纷繁无序的实际生活形成鲜明对比，也恰恰体现了菲尔丁独具匠心的艺术追求。

菲尔丁指出，他的写作遵循有话则长，无话则短的原则，有时可能省略数月甚至数年。热奈特在《叙事话语》的《时距》一章中详

① 《弃儿汤姆·琼斯史》，第8—9页。

② 多萝西·范·甘特著《英国小说：形式与作用》，纽约，哈珀与罗出版公司，1953年，第80页。这里提到的“帕拉第奥式”的英文是：palladian，指16世纪意大利建筑家帕拉第奥的建筑风格。

③ 罗伯特·艾尔特著《菲尔丁与小说的本质》，剑桥，哈佛大学出版社，1968年，第97页。

细分析了省略的作用，并引菲尔丁为证：“他略带夸张地自命为调节叙事节奏、删除无关时间的创始人，略过了汤姆·琼斯早年生活的十二年，宣称‘此间没有发生任何值得一写的事迹’。我们都知道司汤达对这种轻慢举止是何等推崇并着力模仿。”^① 省略是菲尔丁小说艺术的一个重要方面。第一人称叙事或书信体叙事为了保持叙事的逼真效果，往往有文必录，不能随意省略，而第三人称小说中的叙述者则可以根据叙事结构需要而对故事进行剪裁安排。《汤姆·琼斯》中的省略除了如第二卷与第三卷之间省略了十二年这种情况之外，还有若干特殊情况。一是出于道德观念的省略，如对汤姆与白乐丝屯夫人的苟且关系，叙述者就一笔带过，因为当时的文坛常规不允许渲染这种关系，而现代小说和电影却往往大肆渲染，这是菲尔丁原著《汤姆·琼斯》与现代电影《汤姆·琼斯》的一个重要区别。二是对有些场面或人物避而不描写，让读者用自己的想象来补充。如关于白蕊姑、派崔济太太和斯威克姆的形象作者就没有描画，只是说他们分别像当代著名风俗画家霍各斯画中的某个人物。^② 三是按照菲尔丁信奉的新古典主义艺术传统，有意避免描写人物的内心活动。例如第四卷第三章，关于卜利福表面没有对苏菲娅喜欢汤姆表示不快的原因，叙述者就没有深究。他是这样讲的：“但是，既然他在外表上没有表示出这类嫌恶之意，那我们如果非要到这个小伙子内心的最深处不可，我们会帮了倒忙，也说不定；这就好像有些不惮物议的人，专好侦查他们的朋友最隐秘的私事，并且往往搜索到人家的幽房密室和碗橱盘架，结果只会把朋友的卑鄙猥亵和贫穷匮乏，暴露于世上。”^③ 四是有时不描写胜过描写。如第五卷第十章写汤姆因为养父奥维资病愈

① G. 热奈特著《叙事话语》，伊萨克，康奈尔大学出版社，1980 年，第 107 页。

② 《弃儿汤姆·琼斯史》，第 59, 86 和 167 页。

③ 同上，第 202 页。

而欣喜若狂，喝醉了酒，在树林中像个疯子似的宣泄他对苏菲娅的一片痴情。就在这时候，他的旧情人媚丽突然出现了：“跟着他们两个来了一场谈判，这番谈判，既然我认为没有叙说的必要，所以我就略而不谈。我只这样一说就够了：他们谈了整整一刻钟的工夫，谈完了，他们就往树林子最丛杂的地方走去。”^① 这种省略，没有直接描写反倒更富声色。

菲尔丁在《汤姆·琼斯》第四卷的序章内讨论了艺术点缀的作用。他写道，“我们在全书里，只要遇到机会，就点缀上一些譬喻比拟的词句、绘影绘声的描写，和一切诗情歌意的藻饰。这类藻饰……一旦遇到睡魔要暗袭读者的时候，就用它们使读者的脑筋清醒一下；因为一部长篇巨制的读者，也和一部长篇巨制的作者一样，都是非常容易受到睡魔的明侵暗袭的。假使没有这类点缀穿插，那么，一部平铺直叙的故事书，即便顶娓娓动听，读起来也决难使人免于为睡魔所困。”^② 紧接着在第二章里叙述者就使出浑身解数，为女主人公苏菲娅的登场大肆渲染。伊恩·瓦特对此很不以为然，抱怨说苏菲娅“从未完全从这样一种矫饰语言的运用中恢复过来，或者至少是从未从它所引起的讽刺态度中真正摆脱出来”。^③ 这当然不无道理。但是，如果考虑到菲尔丁的叙事艺术宗旨不在机械地描摹现实，而是用喜剧艺术表现生活，我们就应全面考察艺术点缀的作用。作用之一恰如作者自己所言，是增加叙事的色彩，调节叙事的节奏。从这一点说来，菲尔丁的手法有些近似于我国古典小说中穿插其间的词赋诗文，可能正是从这个方面考虑，张谷若先生在他的译文中常用古典词赋文法来翻译这类艺术点缀。作用之二在于展示作者的散文才华。笛福的第一人称小说

① 《弃儿汤姆·琼斯史》，第 352 页。

② 同上，第 189 页。

③ 《小说的兴起》，第 291 页。

和理查逊的书信体小说都限制了作者散文形式的选择,《帕美勒》中硬要女仆出身的主人公做诗论道,让人觉得不伦不类。作为第三人称叙述者的菲尔丁则有充分自由施展其散文写作才华,而这也是他的小说区别于其他小说的重要标志。柯默德在为企鹅版《汤姆·琼斯》所写的《跋》中指出,菲尔丁的小说面对的不是徒工仆人等下层读者,而是受过良好教育、有丰富阅历的中上层读者,这在其小说的定价上就可以看出来。^①作用之三是在叙述语言与所述故事之间制造一种张力,从而丰富小说内涵。这一方面最突出的例子就是用模仿史诗手法来描写乡间打斗场面。

菲尔丁在第十卷的序章中从两个方面谈到了整体艺术问题。他写道:“首先,我们要举以相告者为:不要不假思索,动辄对这部历史中所写诸事指责非难,认为有乖于事理之常,无关于全体布局;因为你不能当前就了解到,这种事件如何能导致全体布局。”^②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观点。早期小说由于受流浪汉小说影响,对于整体艺术重视不够,往往是用一个人物把互相没有多少关联的许多故事连接起来。《汤姆·琼斯》是一部结构宏大、人物众多的小说,初看起来有些人物和情节似乎与主要故事关系不大,属于可有可无的。但是,菲尔丁告诫批评家和读者不要妄下断语,因为有些看似无关的情节实际上在全书结构中是至关重要的。只有读完全书,细心领会才能理解小说的整体艺术,才会发现几乎任何一个微小的情节事件都对故事发展有不同影响。深受菲尔丁小说艺术影响的19世纪著名英国小说家萨克雷曾经评论道,“不管这本书是道德还是不道德,任何人只要把它仅仅当做一件艺术品来考察,他一定会感到这是人类的机巧的才能的惊人的产品。哪怕是最不重

^① 见弗兰克·柯默德为《汤姆·琼斯》写的《跋》,纽约,企鹅出版公司,1963年,第855页。

^② 《弃儿汤姆·琼斯史》,第753页。

要的事件，都随着故事向前发展，都是由在先的事件发展出来的，而且与全部故事联合成一个整体。这种文学上的神力（假若我们能应用这个字眼的话）是任何小说创作中所未见过的。”^①

菲尔丁小说的整体艺术不仅体现在全书布局结构和情节安排上，而且也体现在人物性格塑造上关注优劣共存的人物，而不是塑造所谓完美无缺的人物，这一点在小说主人公汤姆的形象塑造方面尤其突出。菲尔丁告诫读者：“不要因为一个角色并非十全十美，就贬之为恶人。假使你一心所爱好的只有这类十全十美的模范人物，那坊间肆上有的是书，可使你称心如意。但是，我们在社会交往中，既然从来没有遇见过这样的人，那我们就认为，还是不要让这样的人在这儿出场为妙。”^②他接着指出：“事实是，如果一个人物有足够的善良，能使一个有向善之心的人生景仰之情、爱慕之感，那他即使有一些小小瑕疵……他在我们心里所引起的，也依然是同情，而不会是憎恶。”^③汤姆在与女人关系方面不检点，还有醉酒、打斗和所谓偷窃等“罪孽”，可以说是一个满是缺点的人物，但是综观全书，汤姆的性格中瑕不掩瑜，他仍然是一个深受广大读者喜爱的小说形象。

菲尔丁小说最有代表性的特色是叙述者的形象和作用。韦恩·布斯在《小说修辞学》中指出：“如果我们把汤姆的故事排除在外，把叙述者那些看似无关大局的表现从头到尾读下来，就会发现一种关于叙述者与读者之间不断加深的亲密关系的描述，它有自己的情节，有独立的结局。”^④90年代末，约·阿里森·帕克更进一

① 萨克雷著《菲尔丁的作品》，载于《古典文艺理论译丛》第2册，人民文学出版社，1961年，第183页。

② 《弃儿汤姆·琼斯史》，第754—755页。

③ 同上，第755页。

④ 韦恩·布斯著《小说修辞学》第2版，芝加哥，芝加哥大学出版社，1983年，第216页。

步指出，“正如汤姆的故事意在表明主人公的善良本质，序章则力图证明这个文本作为文学权威继承者的特质，而在这一证明过程中故事本身就是证据。”^① 实际上，小说的叙述者不仅在十八篇序章中登场亮相，侃侃而谈，而且在小说故事过程中叙述者也不时出现，或为读者指点迷津，或与读者共同探讨人物性格。这种叙述者曾深受以詹姆斯为代表的现实主义小说家所诟病，因为他的介入打破了小说的现实幻觉。^② 但是，如果我们从菲尔丁所生活其中的 18 世纪社会文化的实际来看，这种性格化了的叙述者却自有其特殊意义。首先，叙述者的不断出现建立起一种作者权威。“散文的喜剧史诗”是作者的独创，因而作者自己有权制定规则，发号施令。第二，从首卷序章中的饭馆老板到末卷序章中的依依惜别的旅伴，叙述者与读者的关系逐渐亲密，原因就是两者之间的密切交流。这种交流是智者之间的交流，是互相关照、互相补充的交流。第三，正是叙述者和读者之间的这种亲密交流大大丰富了小说的内涵。因为，较之一般小说中读者与人物的交流，在《汤姆·琼斯》中读者多是通过叙述者的评论来间接与人物交流，有时叙述者还与读者一起探讨关于某人某事的评价，分析某种行为的动机原因。也正是在这个意义上，伊恩·瓦特称菲尔丁的现实主义为“评价的现实主义”，以区别于笛福和理查逊为代表的“表现的现实主义”，虽然就《小说的兴起》的整体框架来看，瓦特显然认为“表现的现实主义”才是最本质的现实主义传统。^③

菲尔丁的叙事艺术理论相当复杂，而且作为 18 世纪英国小说兴起时代的小说家，菲尔丁没有，也不可能，形成完整统一的小说理论体系，尽管在同时代小说家中他无疑对小说艺术理论建树最

① 约·阿里森·帕克著《作家的传承：菲尔丁，奥斯丁和小说的建立》，迪卡尔布，北伊利诺依大学出版社，1998 年，第 74 页。

② 《小说的兴起》，第 329—331 页。

③ 同上，第 331 页。

多,堪称英国文学史上“第一位小说理论家”。^① 我们只有全面研究他的创作过程,深入考察他的批评观点,才能分析归纳出他的基本理论。本文只是一个初步的尝试,旨在抛砖引玉,使我们更重视从历史角度对叙事理论的研究,同时也使我们对菲尔丁和其他英国古典小说家的研究深入一步。

^① 沃尔特·艾伦著《英国小说》,纽约,杜顿出版公司,1954年,第46页。